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苏州仲裁委员会公告

苏州鸿锐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：本会受理的杨程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[案号(2024)苏仲裁字第1342号]，定于2025年7月10日9时30分在本会B厅开庭。现向你公告送达补充证据及开庭通知，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（苏州市凤凰街334号1号楼）领取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仲裁庭将于2025年7月18日作出裁决，限你自裁决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

苏州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